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证券”或“本保荐机构”）作为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化股份”、“公司”）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对巨化股份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为非公开发行限售股。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504 号文核准，巨化股份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 300,750,282 股，于 2016 年 9 月 20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手续。其中向控股股东巨化集团有限公司发行 66,727,728 股，该部分新增股份可上市交易时间为 2019 年 9 月 20 日；向其他 3 名对象发行 234,022,554 股，该部分新增股份可上市交易时间为 2017 年 9 月 20 日。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未发生变化。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除上述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约定的股份锁定外，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持有人无特别承诺。

四、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234,022,554 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17 年 9 月 20 日（周三）。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 (股)	持有限售股 占总股本比 例 (%)	本次上市流 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 股数量 (股)
1	袁志敏	120,300,751	5.70	120,300,751	0
2	浙江浙盐控股有限公司	90,225,563	4.27	90,225,563	0
3	浙江浙旅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3,496,240	1.11	23,496,240	0
合计		234,022,554	11.08	234,022,554	0

五、股本变动结构表

股份类别	本次上市前 (股)	变动数 (股)	本次上市后 (股)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300,750,282	-234,022,554	66,727,728
1、国有法人持股	180,449,531	-113,721,803	66,727,728
2、其他	120,300,751	-120,300,751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810,915,951	+234,022,554	2,044,938,505
三、股份总数	2,111,666,233	0	2,111,666,2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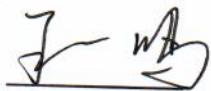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就巨化股份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 1、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2、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数量和上市流通时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限售承诺；
- 3、本次限售股份流通上市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 4、保荐机构对巨化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此页无正文，为《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的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王一鸣



罗军

保荐机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